杭金古道追今昔

◆随行漫记 ◎王曙光

从义乌市区出发,沿义浦公路,抵达杭金古道起点后宅街道新华村。该古道因坐落于该村附近的石剑坑,亦称石剑坑古道,曾是金华经义乌至浦江,再到杭州的一条交通要道,为一条西南至东北走向、延伸于峡谷山涧的山道,全长约5公里。

资料记载,杭金古道古时是一条著名的古驿道,也是一条官道和商路。过去由石板等铺成,两米见宽,蜿蜒曲折。商贾往来杭州、金华两地,兴盛一时,古道两侧溪涧悠悠,奇岩异石散置其中,风景秀丽。如今古道被宽敞的沙石路面所替代。

沿平缓的沙石路上行,能见一座石剑坑农庄。走不多久,有一木结构的凉亭,供人休憩,继而可见"天外飞石"。不远处,有怪石嶙峋,一石貌似蛤蟆,村里人也有叫"田鸡头",栩栩如生。附近山涧中,还隐匿着几个山洞。洞口边及四周的溪水大都已经干涸,岁月却无声流淌。

顾名思义,古道大多是古人走过的山径官道,亦有年代久远的驿道之意。杭金古道也不例外。在现代交通迅速发展之前,它属于古时的军事设施之一,同时也是杭州、金华两地的交通、贸易要道。金华早时便很繁盛,宋朝已是"东浙大都",杭州(时称临安)自南宋海上丝绸之路兴起,市肆林立,商业迎来发展高峰,马可·波罗赞誉为"华贵天城"。杭金古道作为咽喉要道的重要性不言而喻,官道和商路重合后,商贾兴盛便不足为奇了。

另据史料称:义乌一带的客商去杭州、金华方向,除走义乌江、婺江等水路航运,很多时候走杭金古道。他们将当地出产的红糖、南蜜枣、火腿、黄酒等土特产输出杭沪金一带,再将外埠的日用百货、棉布针织等依靠陆路输入本地。陆路和水路并进,构成了浙中地区的交通枢纽中心。

继续沿古道前行,有座砖石结构的古凉亭映入眼帘,上刻有"剑门亭"三字,十分醒目。原来该亭为明末清初的建筑,系古道来往过客休息之所。看上去,亭内大部分石柱完好无损,墙体壁画仍依稀可辨。有人告诉我们,"这里是杭金古道在义乌境内最后的官道驿站,亭前面原立有两把雕刻过的石剑,悬挂多年。"目前亭周围的驿站房屋已受到保护,古道上还有瀑布、奇石,人们亦能感受历史的沧桑。

过一会儿,"剑门潭"和石剑坑山塘如约而至。"剑门潭"名字源自龙华山侧的"剑门潭"。嘉庆《义乌县志》"卷二"载:"剑门潭,县北二十五里,龙华山侧。石如剑门,故名。"石剑坑山塘,平滑如镜。而龙华寺前村即为现在的新华村,上世纪60年代改名,村附近建有迄今1077年的龙华古寺。可以想象,古道上的"剑门潭"似与始建五代时期汉乾祐元年(948年)的龙华古寺相互映衬,画面亮丽兼具古韵。

老新华村不会忘记,不少仁人志士从杭金古道走上革命道路,迈向新的征程。

杭金古道义乌段的终点,为浦江吴大路村。来到这里,自空旷地仰望高处,不时可见杭温、金甬高铁飞驰而过,在建的金(华)义(乌)铁路三、四线也"跃马龙腾",建设正酣。谁承想,官道驿站、剑门古亭、龙华古寺,这些昔日的古道驿站、古亭、寺庙,在时间的风中,把杭州、金华、义乌三地同更外面的世界贯通了起来。

作为义乌的十大古道之一,杭金古道是义乌曾经的动脉,如今,更是以另一种方式得以"繁华"。它是义乌底蕴的一个侧影,所承载的风景和文化也让人沉醉不已。

一枚温岭钉子

◆书人书话 ◎傅根洪

忽一日,大学同学黄晓慧寄来一本新著,要我"雅正"。一看书名——《温岭百村行》,似觉无奇,浅浅一翻,越读越有味,竟至挑灯夜战。

记得当年去大学报到,按指引一路寻到寝室,门上贴了张新生名单,上面赫然有"黄晓慧",恍惚惊诧之间,面前兀现一猛士,身高超一米八,且似有络腮胡。"我是黄晓慧",一口正宗的温岭普通话,与正宗的义乌普通话有一拼,顿有了他乡遇故知的亲切。

名实不副的黄晓慧,倒让我对赵子云、沙悟净等名著人物有了"即视感"。但他真正让我敬佩的,还是广博的文史知识。同学中不乏才子才女,若论杂学之广,晓慧称第二,无人可争第一,他是当之无愧的"百晓生"。

晓慧给我推荐过很多书,印象最深的是《管锥编》与《西厢记》。

《管锥编》,他置之床头,时时翻阅;我买来后也置之床头,成了摆设。前几天整理书房,发现《管锥编》深藏某柜,捧到明亮处,封面已然斑斑点点如八旬老翁,内里洁白无瑕,仍若十八岁少女。

《西厢记》当然清雅蕴藉,但我当年正痴迷于那些狂飙突进类的外国文学,故对它的妙处会心不多。晓慧不一样,因时因事,冷不丁能够切题地吟唱几句西厢文辞,竟颇有几分对月伤怀、对花落泪的才子做派了。

大学毕业后,晓慧与我一样,都回到了家乡报社。刚毕业之时,晓慧是一线记者,近30年后,他仍然是一线记者。所不同的,可能就是领导口中的"小黄"成了"老黄"。

不论"小黄"还是"老黄",我几乎从未读过他的新闻作品。或者也可以说,他从未向我推荐过自己写的这类作品。

晓慧推荐我们观赏的,都是一些名人名著"漏洞"。

几位不务正业的同学组了一个群,偶尔读到一篇佳作,发到群里,奇文共欣赏;有不认识的印章,发到群里,疑义相与析。

晓慧在群里发得最多的,就是"古籍今注"的种种不靠谱。

盛世文化复兴,每一种古籍,似乎都出版了多种注释本。不论出版社的名气多大,不论注释者的头衔多响,经过晓慧的慧眼一扫,纷纷现了原形。有的断句有误,有的释文张冠李戴。丑态百出,令人发噱。

开始我们也不服气,起劲地与晓慧抬杠,但在他一番引经据典后,大家只得乖乖闭了嘴。

这时的晓慧,已从寝室"百晓生",成了古籍"啄木鸟"。

"啄木鸟"不仅在温岭有名气,整个台州市也声名远播。好事接踵而至,台州文化部门挖掘当地乡贤,推出乡贤文集,纷纷聘请晓慧共襄盛举。

在我的想象里,编校着古籍的晓慧是幸福的,时不时拿起红笔勾勾画画,时不时像大学时代那样温二两黄酒过过瘾,时不时哼哼唧唧几句古戏文。

《温岭百村行》猛然让我惊觉,晓慧的本职工作,是县报的一名记者,他的主要工作,是采写新闻作品。

可是,《温岭百村行》中的作品,揆之于"新闻",又是多么的"不正宗"啊!书中所写这村那村,从内容上分,可分为地名记、地理记、姓氏记、风俗记、手工记、文物记。不论侧重于哪方面,晓慧都抓住了每个村的特色亮点,每篇都是妥妥的、角度新颖的"微村志"。至于文字,既有唐德刚所写口述史般的明白爽利,也有孙犁散文那般的清新洗练,当然,偶尔还有西厢词句那样的舒展婉约。

晓慧在后记中说,这些作品,是他花七年时间完成的。

于是在我的想象里,这漫长的两千多天时间,晓慧化身一枚钉子,紧紧扎进了温岭的山川大地,一寸一寸,不断深入,大地裂开了一条条游丝般的细缝,细缝汩汩涌出了清泉。它们闪烁着,跳跃着,手挽着手,心连着心,它们汇合在钉子周围,它们欢歌在钉子身边,它们为自己起了一个泥土般朴实而温暖的名字——《温岭百村行》。

《鸿雁于飞》的乡愁咏叹

◆文艺漫谈 ◎王贤根

刀郎和他的团队三月初在上海巡回演出,专为这场演出创作的《鸿雁于飞》,轰动了全场,也震动了整个音乐界。

沸腾的场景,台上台下人们情绪的呼应,仿佛顿时唤醒了江南人血脉中的文化记忆。这种穿越时空的文化对话,不仅是一首简单的歌谣,更承载了江南文化基因的乡愁咏叹。

浓郁地域文化的鲜明意象

江南水乡,孕育了独特的文化气质。小桥流水,粉墙黛瓦,渔舟唱晚,这些可见可感的意象,构成江南文化的底色。江南的春雨,总是带有几许缠绵、几许惆怅。在这烟雨朦胧的时节,一曲《鸿雁于飞》,浅唱低吟,徘徊旋转在上海的夜空。灯光与旋律交错,笑容与泪水融汇。"鸿雁于飞,肃肃其羽"的意象,与江南文化中候鸟迁徙、思乡念情的主题悄然吻合。在人们的记忆中,鸿雁是乡愁的载体,是游子心灵的寄托。

刀郎创作的这首歌词、曲调,以及他演唱的风格,低回、深沉、苍凉,充溢着悲悯的情怀。徐子尧演唱上海奉贤民歌《春调》,在我们老家俗称"孟姜女哭长城",传播广泛,深入人心;张旖旎创作并用苏州方言念白的吴侬软语,生发俚语的浓浓情味。他们俩以不同的艺术表演形式,委婉地倾吐女子心中无尽的思念。昆曲旦角沈羽楚是场上唯一一位化妆的演员,她以抑扬顿挫的声腔吟诵流传千古的《诗经》里的《鸿雁》。这四重奏般的交替、重叠的演唱和念白,相互辉映,浑然交融。刀郎音域的厚重、沧桑,与江南艺术呈现的温润、委婉产生奇妙的共鸣。这种共鸣,源于对乡愁的共同体验。这种乡愁,大有"柳杨岸,晓风残月"的凄美之感。

《鸿雁于飞》所传达的文化意象,以地域、民族为主体。江南文化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音乐无国界,越是地域的、民族的,越是世界的。演唱好评如潮,就是一个例证。

传统文化的现代演绎

传统文化在现代音乐中的传承,是一个永恒的话题。《鸿雁于飞》的成功,在于它既保留了华夏民族古老文化的意境,又赋予现代音乐生动的表现力。

这首歌曲的演唱,始终贯穿着刀郎低沉的吟唱,其词意与乐曲的演绎,有着鲜明的现代意识。作为和声的《春调》,仿佛让人走进了历史深处,孟姜女柔弱、坚韧的女子形象,徐徐活现在人们的脑海;苏州方言念白:"鸿雁南飞声声哀,阿姐北望泪满腮。鸡晓得进棚,牛羊晓得归栏,阿哥为什么还没回来?"他们俩表演得这般深切思念与哀伤,重叠在刀郎悲悯的演唱、念白间。富有戏剧韵味的念白,将艺术表演推上了新高度。

这当中,俚俗与高雅、古典与流行、传统与现代,有机地融合在一起,让传统文化在现代音乐的语境中得到新的诠释。

音乐创作的文化自觉,在这首歌曲中得以充分体现。刀郎不是在简单地复制传统,而是通过对文化基因的深入理解,创作出既有传统韵味又具现代气息的作品。

乡愁咏叹的时代回响

当今社会,人们对乡愁的理解已经超越了日常的思乡之情,对文化的认同与信仰,成为一种新的象征。《鸿雁于飞》中的乡愁,既是对故土的眷恋,又是对文化根脉的追寻。这种情感,在当今快速城市化的进程中,显得尤为珍贵。

文化认同的构建,需要更多如刀郎创作的这类艺术作品来维系。文化的现代诠释,为当代人提供了文化认同的途径。它告诉我们,传统文化完全可以呈现在当下的精神世界里,是我们奋力前往不可或缺的精神力量。

艺术创作在文化传承中扮演着重要角色。通过音乐这种大众化的艺术手法,传统文化得以更广泛地传播。《鸿雁于飞》的轰动,证明了传统文化是座丰富的宝藏,在现今社会依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。

人们听到的这首歌,已成为一曲跨越时空的文化咏叹。我们清晰地看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与弘扬的重要性、必要性。在风云变幻的国际形势下,我们尤其需要坚定我们的文化信仰。这就是中华民族的文化自信。

江南烟雨依旧,文化根脉长存。这是《鸿雁于飞》带给我们的宝贵启示。

图片来自网络

◆笔走万象 ◎潘爱娟

三月荠菜赛灵丹

清晨,阳光透过轻薄的窗帘,温柔地洒在窗前。刚用完早餐,手机铃声骤然响起,轻快的旋律打破了屋内的宁静。电话那头,是家住义亭的同年妹,她说地里的荠菜长得又大又嫩,她已经在剪了,让我有时间去拿。如此晴好天气,我想,自己动手挖应该别有一番乐趣,于是拨通妹妹的电话,约她一同前往义亭。

车子一路疾驰,城市的喧嚣逐渐被抛在身后,取而代之的是乡村的宁静与清新。一下车,微风裹挟着泥土与青草的芬芳扑面而来。我和妹妹拿起工具,迫不及待地快步走向田野。

荠菜,是一种平凡的野菜,有着众多别名,护生草、净肠草、地米菜、鸡心菜、鸡脚菜、菱角菜都是它的称谓。常见的荠菜有花叶种与宽叶种,花叶荠菜的叶片小巧且薄,味道浓郁;宽叶荠菜的叶片大而厚实,滋味相对清淡。

我们这些在农村长大的人,对荠菜有着一种特殊的情愫。在我们这代人眼中,荠菜不单单是一种野菜,它和马齿苋、野葱等一起,构成了我们童年美好回忆的重要部分。

荠菜出身低微,却有着顽强的生命力。"给点阳光就灿烂,给点雨露就微笑"是它最好的写照。它总爱生长在田间地头,或是菜地麦田之中。天然野生的荠菜通常是匍匐在地上的,叶瓣椭圆,叶子呈锯齿状,颜色绿中带紫,整片叶子看上去像是从叶子中间的茎上又生出许多瘦长的叶子来。如果长在肥沃的菜地或麦田,它便长得肥肥胖胖,鲜嫩翠绿。

挖荠菜是一个技术活儿。割得太浅,荠菜易散架;挖得太深,泥土附着过多,清洗不便。镰刀是挖荠菜的绝佳工具,用它挖出来的荠菜根根整齐美观。

同年妹家田里的荠菜又多又嫩,宽宽的叶子几乎不见锯齿,颜色碧绿,如同母亲种在地里的青菜。不一会儿,墨绿的荠菜便装满了一大袋。抓一把荠菜,嗅了嗅,山野的清香瞬间沁入心脾。

看着满满一大袋的荠菜,我的思绪飘回到四十多年前。在我的家乡,荠菜堪称春天里最负盛名的野菜。儿时,每至初春,田野里的麦子刚要苏醒,春阳和煦,荠菜遍野,我们便三五成群地到田野里挖野菜。荠菜割回家后,用剪刀剪去根部和黄叶,再用清水洗几遍,然后放到锅里烫一下,荠菜的墨绿顷刻就变成了油绿,捞出控干剁碎,加入各种调料搅拌均匀,或清炒或凉拌。偶尔也会奢侈一两回,把荠菜剁碎了包麦角。荠菜包的麦角有一种特别的清香,轻咬一口,那荠菜的香浓味儿便钻进了五脏六腑,散发到了全身的每一个细胞。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荠菜曾经是我们的"生命之菜"。那些年,荠菜伴我走过了童年,走过了少年,我们也在野菜拌饭中慢慢地长大。

这些年,每到春节前夕,在义亭的同年妹总会为我准备好几大袋荠菜。于是,正月里,亲朋好友到来,我们便能品尝到荠菜麦角和荠菜饺子。一家人围坐在一起,吃着用荠菜制作的美食,分享着彼此的生活点滴,那浓浓的亲情在空气中弥漫。

荠菜可入家馔,能上宴席。"珍馐一席,不如野菜一味"。我们平时在酒席上看到的像一座尖塔的凉拌荠菜便是一道美味佳肴。大文豪陆游也曾为荠菜的美味所倾倒,他漫步山野,留下诗句"日日思归饱蕨薇,春来荠美忽忘归;传夸真欲嫌荼苦,自笑何时得瓠肥",足见荠菜在文人雅士心中的地位。

荠菜的价值远不止于美味。它具有极高的营养价值和药用价值。民间素有"三月三,荠菜赛灵丹"的说法。荠菜富含粗纤维、胡萝卜素和多种维生素,对人体健康大有裨益。民间还用荠菜和粳米熬制成荠菜糊,称"百岁羹",老年人常食用既可防病又可延年益寿。荠菜还可以用来煮鸡蛋。有一回,妹妹听闻我头疼多日未愈,便到地里挖了一大捆开花的荠菜送来,说荠菜煮鸡蛋能治偏头痛。虽说这偏方的效果难以确定,但妹妹的这份心意着实令人感动。

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野菜不再是农家饭桌上的一部分,我们也无需在春日花大把时间去挖野菜了。菜市场里,随处可以看到长得绿油油水灵灵的荠菜,但在我心中,它们远不及田间地头自然生长的荠菜。我怀念童年,怀念那些春来荠菜香的岁月。